大成标普500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5年第1期）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

重 要 提 示

大成标普500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0年12月20日证监许可【2010】1876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1年3月23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大成标普500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为美国股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以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预期风险较高的产品。本基金投资于美国证券市场，基金净值除了会因美国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之外，还需面临汇率风险等投资海外市场的特殊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谨慎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申购基金时，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3月23日（其中人员变动信息以公告日为准），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4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设立日期：1999年4月12日

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公司股东为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48%）、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5%）、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5%）、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四家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卓

电话：0755-83183388

传真：0755-83199588

联系人：肖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有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下设二十个部门，分别是股票投资部、数量投资部、社保基金及机构投资部、固定收益部、委托投资部、研究部、交易管理部、营销策划及产品开发部、信息技术部、客户服务部、市场部、总经理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计划财务部、行政部、基金运营部、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和国际业务部。公司在北京、上海、西安、成都、武汉、福州、沈阳、广州、南京和青岛等地设立了十家分公司，拥有两家子公司，分别为大成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此外，公司还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风险控制委员会和战略规划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

公司以"责任、回报、专业、进取"为经营理念，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企业精神，致力于开拓基金及证券市场业务，以稳健灵活的投资策略和注重绩优、高成长的投资组合，力求为投资者获得更大投资回报。

（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情况

截至2015年3月23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4只ETF及1只ETF联接基金：大成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大成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中证500深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证500沪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只QDII基金：大成标普500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41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债券投资基金、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财富管理2020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景阳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策略回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核心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竞争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恒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内需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新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月月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现金宝场内实时申赎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景安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兴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信用增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丰财宝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景益平稳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景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大成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和大成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主要人员情况

1.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会：

刘卓先生，董事长，工学学士。曾任职于共青团哈尔滨市委、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2007年6月，任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年8月，任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2年4月，任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2年11月至今，任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4年12月15日起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靳天鹏先生，副董事长，国际法学硕士。1991年7月至1993年2月，任职于共青团河南省委；1993年3月至12月，任职于深圳市国际经济与法律咨询公司；1994年1月至6月，任职于深圳市蛇口律师事务所；1994年7月至1997年4月，任职于蛇口招商港务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5月至2015年1月，先后任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方总部研究部研究员，南方总部机构管理部副总经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业务部总经理助理，资产管理总部投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零售交易业务总部副总经理。

罗登攀先生，董事、总经理，耶鲁大学经济学博士，具注册金融分析师(CFA)、金融风险管理师（FRM）资格。曾任毕马威（KPMG）法律诉讼部资深咨询师、金融部资深咨询师，以及SLCG证券诉讼和咨询公司合伙人；2009年至2012年，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划委专家顾问委员，机构部创新处负责人，兼任国家"千人计划"专家；2013年2月至2014年10月，任中信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执委会委员。2014年11月26日起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周维先生，董事，金融学博士，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1987年8月至1993年4月，任厦门大学财经系教师；1993年4月至1996年8月，任华夏证券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经理；1996年8月至1999年2月，任人民日报社事业发展局企业管理处副处长；1999年2月至今任职于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历任副总裁、总裁，现任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裁。

孙学林先生，董事，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博士研究生在读。现任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二部董事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2012年6月起，兼任镇江银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黄隽女士，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现任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院长助理，中国人民大学艺术品金融研究所副所长。

叶林先生，独立董事，法学博士。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民商法教研室主任，博士研究生导师，国家社会科学重点基地中国民商事法律科学研究中心兼职教授。

吉敏女士，独立董事，金融学博士。现任东北财经大学讲师，教研室主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国家级教学团队成员，东北财经大学开发金融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主要从事金融业产业组织结构、银行业竞争方面的研究。参与两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三项国家社科基金、三项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一般项目、多项省级创新团队项目，并负责撰写项目总结报告，在国内财经类期刊发表多篇学术论文。

金李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英国牛津大学商学院终身教职正教授（博士生导师）和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讲席教授（博士生导师），金融系联合系主任，院长助理，北京大学国家金融研究中心主任。曾在美国哈佛大学商学院任教十多年，并兼任哈佛大学费正清东亚研究中心执行理事。

监事会：

陈希先生，监事长，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专业研究生，高级经济师。2006年被亚洲风险与危机管理协会授予"企业风险管理师"资格。2007年起任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至2012年7月）、党委委员；2010年7月起，兼任吉林省国家生物产业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吉林省国家汽车电子产业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2年6月起，兼任镇江银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7月起至今，任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

吴朝雷女士，职工监事，硕士学位。1988年9月—1990年12月任浙江省永嘉县岭口乡人民政府妇联主任、团委书记；1991年10月—1998年2月任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民政科长；1998年3月—2001年6月，任浙江省温州市人民检察院起诉处助理检察员；2001年6月—2007年8月，就职于北京市宣武区人民检察院，任三级检察官；2007年8月起任民生人寿北京公司人事部经理。2007年11月—2009年12月，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2010年1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纪委副书记、大成慈善基金会常务副秘书长。

李本刚先生，职工监事，管理学硕士。2001年至2010年先后就职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2010年8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高级研究员、行业研究主管。2012年9月4日起任大成内需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4月16日起任大成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5月14日任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股票投资部价值组投资总监。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杜鹏女士，督察长，研究生学历。1992年—1994年，历任原中国银行陕西省信托咨询公司证券部驻上交所出市代表、上海业务部负责人；1994年—1998年，历任广东省南方金融服务总公司投资基金管理部证券投资部副经理、广东华侨信托投资公司证券总部资产管理部经理；1998年9月参与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筹建；1999年3月起，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2009年3月19日起兼任大成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杨春明先生，副总经理，硕士研究生。曾先后任职于长春税务学院、吉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6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运营部总监、市场部总经理、公司助理总经理。2009年7月13日起任大成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11月起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0月25日起任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肖冰先生，副总经理，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助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监，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监、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销主管。2004年3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市场部总监，综合管理部总监，公司董事会秘书。2009年7月13日起任大成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11月起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钟鸣远先生，副总经理，金融学硕士。曾任职于中国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资金计划部职员，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研究员，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研究员，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兼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2014年3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公司助理总经理。2015年1月起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肖剑先生，副总经理，公共管理硕士。曾任深圳市南山区委（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广聚投资控股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处长、处长。2015年1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公司副总经理。

2. 基金经理

(1) 现任基金经理

冉凌浩，金融学硕士，12年证券从业经历。2003年4月至2004年6月就职于国信证券研究部，任研究员；2004年6月至2005年9月就职于华西证券研究部，任高级研究员；2005年9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金融工程师、境外市场研究员及基金经理助理。2011年8月26日起担任大成标普500等权重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1月13日起担任大成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2）历任基金经理

历任基金经理姓名	管理本基金时间
张英辉	2011年3月23日至2011年8月25日

3. 投资决策委员会境外投资决策小组

投资决策委员会境外投资决策小组由2名成员组成，名单如下：邓韶勇，国际业务部总监，境外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冉凌浩，大成标普500等权重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大成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境外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

住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3年10月31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柒佰玖拾壹亿肆仟柒佰贰拾贰万叁仟壹佰玖拾伍元整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4 号

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李爱华

托管部门信息披露联系人：王永民

客服电话：95566

传真：（010）66594942

（二）基金托管部门及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银行托管业务部设立于1998年，现有员工110余人，大部分员工具有丰富的银行、证券、基金、信托从业经验，且具有海外工作、学习或培训经历，60%以上的员工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或高级职称。为给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托管服务，中国银行已在境内、外分行开展托管业务。

作为国内首批开展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银行拥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一对多、一对一）、社保基金、保险资金、QFII、RQFII、QDII、境外三类机构、券商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企业年金、银行理财产品、股权基金、私募基金、资金托管等门类齐全、产品丰富的托管业务体系。在国内，中国银行首家开展绩效评估、风险分析等增值服务，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增值服务，是国内领先的大型中资托管银行。

（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中国银行已托管307只证券投资基金，其中境内基金282只，QDII基金25只，覆盖了股票型、债券型、混合型、货币型、指数型等多种类型的基金，满足了不同客户多元化的投资理财需求，基金托管规模位居同业前列。

（四）托管业务的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银行托管业务部风险控制工作是中国银行全面风险控制工作的组成部分，秉承中国银行风险控制理念，坚持"规范运作、稳健经营"的原则。中国银行托管业务部风险控制工作贯穿业务各环节，包括风险识别，风险评估，工作程序设计与制度建设，风险检视，工作程序与制度的执行，工作程序与制度执行情况的内部监督，稽核以及风险控制工作的后评价。

2007年起，中国银行连续聘请外部会计会计师事务所开展托管业务内部控制审阅工作。先后获得基于"SAS70"、"AAF01/06" "ISAE3402"和"SSAE16"等国际主流内控审阅准则的无保留意见的审阅报告。2013年，中国银行同时获得了基于"ISAE3402"和"SSAE16"双准则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国银行托管业务内控制度完善，内控措施严密，能够有效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

（五）托管人对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拒绝执行，及时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报告。基金托管人如发现基金管理人依据交易程序已经生效的投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及时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报告。

三、境外托管人

名称：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住所：香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

办公地址：香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

法定代表人：岳毅总裁

成立时间：1964年10月16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黄晚仪 副总经理 托管业务主管

联系电话：852-3982-3753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银香港"）早于1964年成立，并在2001年10月1日正式重组为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是一家在香港注册的持牌银行。其控股公司—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中银香港(控股)"）则于2001年2日在香港注册成立，并于2002年7月25日开始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2002年12月2日被纳入为恒生指数成分股。中银香港目前主要受香港金管局、证监会以及联交所等机构的监管。

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中银香港(控股)的总资产为2,825亿美元，资本总额为234.2亿美元，其中实收资本为67.7亿美元，至于资本充足比率更达17.51%。

中银香港的财务实力及双A级信用评级，可以媲美不少大型全球托管银行。中银香港最新信评如下（截至2014年12月29日）:	穆迪投资服务	标准 普尔	惠誉国际评级
评级展望	稳定	稳定	稳定
长期	Aa3	A+	A
短期	P-1	A-1	F1
基本实力 / 财务实力	C+		

中银香港作为香港第二大银行集团，亦为三家本地发钞银行之一，拥有最庞大分行网络与广阔的客户基础。

托管服务是中银香港企业银行业务的核心产品之一，目前为超过六十万企业及工商客户提供一站式的证券托管服务。对于服务国内企业及机构性客户(包括各类QDII及其投资理财产品)，亦素有经验，于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包括于2006年被委任为国内首只银行类QDII产品之境外托管行，及于2007年被委任为国内首只券商类QDII集成计划之境外托管行等，其业务专长及全方位的服务，令中银香港连续多年被选为香港唯一的中资全能性专业全球托管银行。是项业务荣获财资杂志(The Asset) 颁发2013年资产服务奖项之「最佳QFII托管银行奖」，亦是唯一荣获「亚洲投资人杂志」颁发奖项的中资托管行(2012年服务提供者奖项「最佳跨境托管亚洲银行奖」)。

四、相关服务机构

（一）销售机构及联系人

1. 直销机构：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法定代表人：刘卓

电话：0755-83183388

传真：0755-83199588

联系人：王为开

公司网址：www.dcfund.com.cn

大成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58（免长途固话费）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分别在深圳、上海设有投资理财中心：

（1）大成基金深圳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联系人：王欢欢、白小雪

电话：0755-83195236/22223555/22223556

传真：0755-83195239/83195235/83195242/83195232

（2）大成基金上海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1号101室

联系人：徐舲

电话：021-62185377/62185277/63513925/62173331

传真：021-63513928/62185233

2. 代销机构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服电话：95566

联系人：王娟

电话：010-66594909

传真：010-66594942

网址：www.boc.cn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客服电话：95599

电话：010-85109219

传真：010-85109219

网址：www.abchina.com

（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服电话：95588

电话：010-66107900

传真：010-66107914

网址：www.icbc.com.cn

（4）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客服电话：95559

联系人：曹榕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网址：www.bankcomm.com

（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客服电话：95555

联系人：邓炯鹏

电话：0755-83077278

传真：0755-83195049

网址：www.cmbchina.com

（6）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中国光大中心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客服电话：95595

联系人：李伟

电话：010-68098778

传真：010-68560312

网址：www.cebbank.com

（7）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981号

法定代表人：胡平西

客服电话：021-962999

电话：021-38576985

传真：021-50105124

联系人：周睿

网址：www.shrcb.com

（8）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庆春路288号（办公地址同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张达洋

联系人：吴强

客户服务热线：95105665

电话：0571-87659167

传真：0571-87659188

网址：www.czbank.com

（9）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客服电话：95536

联系人：齐晓燕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网址：www.guosen.com.cn

（10）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客服电话：95565

联系人：林生迎

电话：0755-82960223

传真：0755-82943636

网址：www.newone.com.cn

（11）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法定代表人：矫正中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0686

联系人：潘锴

电话：0431-85096709

网址：www.nesc.cn

（12）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客服电话：4008-888-888

联系人：田薇

联系电话：010-66568430

传真：010-66568990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3）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客服电话：021-962505

联系人：黄维琳、曹晔

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8844

网址：www.sywg.com

（14）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新源广场2号楼22-29楼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客户电话：95503

联系人：吴宇

电话：021-63325888-3108

传真：021-63326173

网址：www.dfzq.com.cn

（15）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客服电话：95553、400-888-8001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63602722

网址：www.htsec.com

（16）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路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客服电话：010-84588888

联系人：陈忠

电话：010-84588888

传真：010-84865560

网址：www.cs.ecitic.com

（17）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客服电话：4008 001 001

联系人：陈剑虹

电话：0755-82825551

传真：0755-82558355

网址：www.essence.com.cn

（18）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客服电话：400-888-8788、95525

联系人：刘晨、李芳芳

电话：021-22169081

传真：021-22169134

网址：www.ebscn.com

（19）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29号澳柯玛大厦15层（1507-1510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东海西路28号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客服电话：0532-96577

联系人：吴忠超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网址：www.zxwt.com.cn

（20）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客服电话：95531

免费服务热线：95531

联系人：汪汇

电话：021-20333333

传真：021-50498825

网址：www.longone.com.cn

（21）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客服电话：95548

联系人：王霈霈

电话：0571-87112507

传真：0571-85783771

网址：www.bigsun.com.cn

（22）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69号东山广场主楼十七楼

法定代表人：刘东

客服电话：961303

联系人：林洁茹

联系电话：020-87322668

传真：020-87325036

网址：www.gzs.com.cn

（23）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客服电话：95511转8

联系人：郑舒丽

电话：0755-22626391

传真：0755-82400862

网址：www.pingan.com

（24）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客服电话：4008-888-168，95597

联系人：舒萌菲

电话：025-84457777

传真：025-84579763

网址：www.htsc.com.cn

（25）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黄兴中路63号中山国际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客服电话：400-888-1551

联系人：钟康莺

电话：021-68634518-8503

传真：021-68865938

网址：www.xcsc.com

（26）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西藏中路336号

法定代表人：龚德雄

客服电话：021-962518，4008918918

联系人：张瑾

电话：021-53519888

传真：021-63608830

网址：www.962518.com

（27）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法定代表人：兰荣

客户服务电话：95562

联系人：黄英

电话：0591-38162212

传真：0591-38507538

网址：www.xyzq.com.cn

（28）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法定代表人：杜庆平

联系人：王兆权

电话：022-28451861

传真：022-28451892

客服电话：4006515988

网址：www.bhzq.com

（29）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客服电话：95571

联系人：邵艳霞

电话：010-57398063

传真：010-57398058

网址：www.foundersc.com

（30）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30楼

法定代表人：张运勇

客服电话：0769-961130

联系人：梁健伟

电话：0769-22119341

传真：0769-22116999

网址：www.dgzq.com.cn

（31）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法定代表人：程宜荪

电话：010-58328337

传真：010-58328748

联系人：慕丽娜

客户服务电话：400-887-8827

网址：www.ubssecurities.com

（32）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23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法定代表人：冯戎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联系人：李巍

电话：010-88085858

传真：010-88085195

网址：www.hysec.com

（33）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客户服务热线：0755-33680000，400-6666-888

联系人：高峰

电话：0755-83516094

传真：0755-83516199

网址：www.cgws.com

（34）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联系人：黄静

电话：010-84183333

传真：010-84183311-3389

网址：www.guodu.com

（35）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人代表：孙名扬

电话：0451-82336863

客服热线：4006662288

联系人：徐世旺

网址：www.jhzq.com.cn

（36）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客户服务热线：95579、4008-888-999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网址：www.95579.com

（37）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客户服务电话：4006600109

联系人：刘一宏

电话：028-86690070

传真：028-86690126

网址：www.gjzq.com.cn

（38）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国际金融大厦A座41楼

办公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国际金融大厦A座41楼

法人代表：杜航

客户服务热线：4008866567

联系人：戴蕾

电话：0791-86768681

传真：0791-86770178

网址：www.avicsec.com

（39）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758号23楼

法定代表人：郭林

客服电话：021-63340678

联系人：陈敏

电话：021-32229888

传真：021-62878783

网址：www.ajzq.com

（40）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联系人：林爽

传真：010-66045527

网址：www.txsec.com

（41）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8899

联系人：唐静

联系电话：010-63081000

传真：010-63080978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

（42）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环球金融中心57楼

法定代表人：陈林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

联系人：汪明丽

电话：021-68778075

传真：021-68868117

网址：www.cnhbstock.com

（4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5、18、19、36、38、39、41、42、43、44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客服电话：95575联系人：黄岚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5305

网址：www.gf.com.cn

（44）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法定代表人：卢长才

客服电话：0755-83199599

联系人：张婷

电话：0755-83199511

传真：0755-83199545

网址：www.csco.com.cn

（45）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04、18层至21层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联系人：刘毅

客户电话：400 600 8008

电话：0755-82023442

传真：0755-82026539

网址：www.china-invs.cn

（46）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20518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联系人：吴阳

电话：0531-81283938

传真：0531-81283900

网址：www.qlzq.com.cn

（47）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18号

法定代表人：孔佑杰

联系电话：010-88086830

联系人：陈韦杉

传真：010-66412537

网址：www.rxzq.com.cn

（48）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308号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杨晓天

联系电话：0931-8784509

传真：0931-4890619

甘肃省客服电话：96668

网址：www.hlzqgs.com

（49）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二段80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26层

法人代表：周晖

客户服务热线：0731-84403319

联系人：胡智

电话：0731-84779521

传真：0731-84403439

网址：www.cfzq.com

（50）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客服电话：0591-96326

联系人：张腾

电话：0591-87278701/

传真：0591-87841150

网址：www.gfhfzq.com.cn

（51）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24号

办公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大连期货大厦38-39层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联系人：谢立军

电话：0411-39673202

传真：0411-39673219

客户服务热线：4008-169-169

网址：www.daton.com.cn

（52）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客服电话：0371-967218、4008139666

联系人：卢琳

联系电话：0371-68599287联系传真：0371-65585665

网址：www.ccnew.com

（53）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2号合景国际大厦A幢

法定代表人：王珠林

客服电话：4008096096

联系人：徐雅筠、杨再巧

网址：www.swsc.com.cn

（54）天源证券经纪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长江路53号汇通大厦六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新华保险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林小明

电话：0755-33331188

传真：0755-33329815

统一客服电话：4006543218

公司网站地址：www.tyzq.com.cn

（55）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4楼

法定代表人：曾小普

联系人：徐美云

电话：0791-6285337

传真：0791-6282293

网址：www.gsstock.com

（56）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肇嘉浜路750号

法定代表人：洪家新

联系人：陈敏

网站：www.cfs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21-32109999；029-68918888；4001099918

（57）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I、J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4006-788-887

联系人：童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网址：www.zlfund.cn

（58）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中心29层

法定代表人：吴永良

客服电话：400-1022-011

网址：www.zszq.com.cn

（59）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客服电话：95521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161

网址：www.gtja.com

（60）中信建投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服电话：4008888108

联系人：权唐

电话：010-85130577

传真：010-65182261

网址：www.csc108.com

（61）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服电话：400-700-9665

联系人：张茹

联系电话：021-58870011

传真：021-68596916

网址：www.ehowbuy.com

（62）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常春艳

联系电话：0755-82721122

传真：0755-82029055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网址：http://licaike.hexun.com

（63）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9楼

法人代表：其实

联系人：高莉莉

电话：021-54509988

传真：021-64383798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64）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文一西路1218号1栋202室

法人代表：陈柏青

联系人：张裕

电话：0571-2882935

传真：0571-26698533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65）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40层-43层

法人代表：赵大建

联系人：李微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618

网址：www.e5618.com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3层

法定代表人：刘卓

电话：0755-83183388

传真：0755-83195239

联系人：范瑛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4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40层

负责人：王玲

电话：0755-22163333

传真：0755-22163390

经办律师：靳庆军、冯艾

联系人：冯艾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企业天地2号楼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人代表：杨绍信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竞、叶尔甸

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刘莉

五、基金的名称

大成标普500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

七、基金的运作方式

开放式

八、基金的投资目标

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风险管理手段，实现基金投资组合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追求跟踪误差最小化。

九、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普500等权重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与标普500等权重指数相关的公募基金、上市交易型基金、结构性产品等，固定收益类证券、银行存款、现金等货币市场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产品或金融工具。

十、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况（如股票停牌、流动性不足）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搭配使用其他合理方法进行适当的替代。

本基金还可能将一定比例的基金资产投资于与标普500等权重指数相关的公募基金、上市交易型基金，以优化投资组合的建立，达到节约交易成本和有效追踪标的指数表现的目的。

本基金在投资的过程中，由于必须保有一定比例的现金资产，导致在市场上涨的过程中，基金投资组合的表现可能会落后于标的指数的表现。另外，由于基金投资组合权重与目标指数成份股权重的不一致、股票买卖价格与股票收盘价的差异、指数成份股的调整与指数成份股权重的调整所产生的交易费用、基金运作过程中的各项费用与开支都会使基金投资组合产生跟踪误差。

基金管理人会定期对跟踪误差进行归因分析，为基金投资组合下一步的调整及跟踪目标指数偏离风险的控制提供量化决策依据。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力争控制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5%（以美元资产计价）。

未来，随着跟踪标普500等权重指数投资工具的增加，本基金可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公告。

十一、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标普500等权重指数（全收益指数）

未来，如果标普500等权重指数的提供商标准普尔公司终止对基金管理人继续使用该指数的授权，或者是标准普尔公司基于其独立判断停止继续发布该指数，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股票指数时，本基金管理人在保护持有人合法利益的前提下，以不损害持有人利益为原则，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二、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美国股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以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预期风险较高的产品。

十三、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根据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4月1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取自本基金2014年第4季度报告，截至2014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0,813,207.70	91.68
	其中：普通股	100,813,207.70	91.68
	优先股	-	0.00
	存托凭证	-	0.00
	房地产信托凭证	-	0.00
2	基金投资	-	0.00
3	固定收益投资	-	0.00
	其中：债券	-	0.00
	资产支持证券	-	0.00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0.00
	其中：远期	-	0.00
	期货	-	0.00
	期权	-	0.00
	权证	-	0.00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6	货币市场工具	-	0.00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140,744.45	5.58
8	其他资产	3,002,979.36	2.73
9	合计	109,956,931.51	100.00

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美国	100,813,207.70	94.07
合计	100,813,207.70	94.07

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1）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消费者非必需品	17,127,914.55	15.98
金融	16,896,188.42	15.77
工业	12,896,715.90	12.03
信息技术	12,864,516.73	12.00
医疗保健	10,844,439.30	10.12
能源	9,023,733.98	8.42
消费者常用品	8,069,977.03	7.53
公用事业	6,081,883.19	5.68
基础材料	5,832,535.15	5.44
电信服务	1,175,303.45	1.10
合计	100,813,207.70	94.07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2）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及存托凭证。

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权益投资明细

（1）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权益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Nabors Industries Ltd	Nabors Industries公司	NBR UN	纽约交易所	美国	3,246	257,812.32	0.24
2	Denbury Resources Inc	Denbury资源公司	DNR UN	纽约交易所	美国	5,071	252,269.42	0.24
3	Carmax Inc	CarMax 股份有限公司	KMX UN	纽约交易所	美国	570	232,219.72	0.22
4	Red Hat Inc	红帽公司	RHT UN	纽约交易所	美国	544	230,148.81	0.21
5	Devon Energy Corp	戴文能源	DVN UN	纽约交易所	美国	612	229,220.92	0.21
6	Noble Corp plc	Noble股份有限公司	NE UN	纽约交易所	美国	2,235	226,610.74	0.21
7	Chesapeake Energy Corp	切萨皮克能源公司	CHK UN	纽约交易所	美国	1,882	225,367.30	0.21
8	Pioneer Natural Resources	Pioneer 自然资源公司	PXD UN	纽约交易所	美国	247	224,970.85	0.21
9	Newell Rubbermaid Inc	纽威尔	NWL UN	纽约交易所	美国	962	224,215.95	0.21
10	Oracle Corp	甲骨文	ORCL UN	纽约交易所	美国	813	223,714.37	0.21

（2）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益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及存托凭证。

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申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

（2）申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679,332.89
3	应收股利	131,104.65
4	应收利息	882.47
5	应收申购款	191,659.3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002,979.36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①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指数投资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②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及存托凭证。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十四、基金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1.3.23-2011.12.31	-11.70%	1.67%	-4.14%	1.79%	-7.56%	-0.12%
2012.1.1-2012.12.31	13.82%	0.82%	17.65%	0.89%	-3.83%	-0.07%
2013.1.1-2013.12.31	27.26%	0.75%	36.16%	0.78%	-8.90%	-0.03%
2014.1.1-2014.12.31	11.91%	0.67%	14.49%	0.70%	-2.58%	-0.03%
2011.3.23-2014.12.31	43.14%	1.03%	75.81%	1.10%	-32.67%	-0.07%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的变动情况，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的比较

本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年3月23日至201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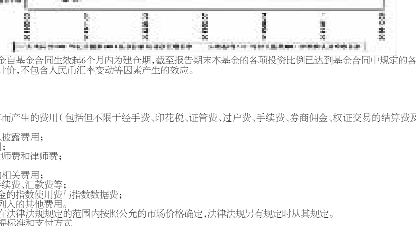

注：1.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以美元计价，不包含人民币汇率变动等因素产生的效应。

十五、费用概览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 因基金的证券交易或结算而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经手费、印花税、证管费、过户费、手续费、券商佣金、权证交易的结算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等）；
4. 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 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 基金的资金汇划费用；
8. 基金进行外汇兑换交易的相关费用；
9. 与基金缴纳税收有关的手续费、汇款费等；
10. 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基金的指数使用费与指数数据费；
11.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按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如基金管理人委托投资顾问，包括投资顾问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1.0%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0%÷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如基金托管人委托境外资产托管人，包括向其支付的相应服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3. 本条第（一）款第3至第10项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本条第（一）款约定以外的其他费用，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四）基金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五）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境外市场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六、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对2014年11月1日公布的《大成标普500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14年2期）》进行了内容补充和更新，本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 根据最新数据，对"四、基金的投资"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2. 根据最新财务数据，对"五、基金的业绩"部分内容。
3. 根据最新资料，对"六、基金管理人"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4. 根据最新资料，对"十六、基金托管人"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5. 根据最新公告，对"十八、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6. .根据最新情况，更新了"二十三、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

关于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景祥A份额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成景祥分级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44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1月1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赎回起始日	2015年5月18日	
申购起始日	2015年5月19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景祥分级债A	大成景祥分级债B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代码	000357	000358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	是	否

注：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景祥 A份额每6个月开放一次申购与赎回业务，景祥B份额封闭运作。基金合同3年到期后，基金管理人有权在不召开本基金持有人大会的情况下，将本基金转换为大成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具体事项由基金管理人在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另行公告。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自基金合同生效后，景祥A每6个月开放一次申购与赎回业务。景祥A的开放日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6个月即将届满的最后两个工作日。景祥A的开放日分为赎回开放日和申购开放日。每次景祥A开放时，第一个开放日为赎回开放日，第二个开放日为申购开放日。此次2015年5月18日为景祥A赎回开放日，2015年5月19日为景祥A申购开放日。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景祥A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或折算的，其开放日的计算为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届时以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

投资者必须根据销售机构规定的程序，在景祥A申购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景祥A的申购申请。

针对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渠道和中国农业银行代销渠道，此次景祥A类份额赎回开放日前第五个工作日（含）至赎回开放日（含）之间为赎回申请提交日，投资者需要在景祥A赎回申请提交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交赎回申请。赎回申请提交日具体日期为2015年5月12日至5月18日。其他代销机构赎回申请提交日为2015年5月18日。景祥A的赎回开放日（此次为2015年5月18日）为赎回申请受理日，基金管理人将在景祥A的赎回开放日办理景祥A份额持有人在景祥A赎回申请提交日提交的景祥A赎回申请。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人通过代销机构销售网点申购景祥A每笔申购最低金额为100元人民币；投资人在直销中心申购景祥A每笔申购最低金额为50万元人民币，追加认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办理景祥A申购业务的不受直销网点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最低申购金额为每笔100元人民币。景祥A通过直销机构每笔申购最低金额可由基金管理人酌情调整。

3.2 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景祥A的申购费率如下表：

申购金额（M，单位元）	申购费率
M<50万	0.30%
50万≤M<200万	0.20%
200万≤M<500万	0.10%
M≥500万	每笔1,000元

投资人同日多笔申购，须按每笔申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当需要采取比例配售方式对有效申购金额进行部分确认时，投资人认购费率须按照申购申请确认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申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认购最低限额的限制。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对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低于柜台交易方式的基金申购费率并依法公告。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基金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基金投资者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景祥A按照份额进行赎回，申请赎回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赎回份额不得低于100份。基金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如遇巨额赎回等情况发生而导致延期赎回时，赎回办理和款项支付的办法将参照基金合同有关巨额赎回或连续巨额赎回的条款处理。

4.2 赎回费率

景祥A的赎回费率为0。

5 日常转换业务

本基金目前暂不开通日常转换业务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目前暂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7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直销机构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法定代表人：刘卓

电话：0755-83183388

传真：0755-83199588

联系人：王为开

公司网址：www.dcfund.com.cn

大成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58（免长途固话费）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分别在深圳、上海设有投资理财中心：

（1）大成基金深圳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联系人：王欢欢、白小雪

电话：0755-83195236/22223555/22223556

传真：0755-83195239/83195235/83195242/83195232

（2）大成基金上海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1号101室

联系人：徐舲

电话：021-62185377/62185277/63513925/62173331

传真：021-63513928/62185233

7.1.2 代销机构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客服电话：95599

电话：010-85109219

传真：010-85109219

网址：www.abchina.com

（2）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联系人：黄静

电话：010-84183333

传真：010-84183311-3389

网址：www.guodu.com

（3）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9楼

法人代表：其实

联系人：高莉莉

电话：021-54509988

传真：021-64383798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7.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首次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以及景祥A、景祥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在首次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交易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景祥A和景祥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景祥A和景祥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前款规定的市场交易日的次日，将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景祥A和景祥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登载在指定媒体上。

景祥A的申购按照"确定价"原则，即景祥A申购价格以申购开放日折算后的基金份额净值1.000元为基准进行计算；景祥A的赎回按照"未知价"原则，即景祥A的赎回价格以景祥A赎回开放日景祥A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景祥A第三次开放申购赎回业务（即2015年5月18日、2015年5月19日）等相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本基金在3年存续期内，按照不同预期收益和风险特征分为两类基金份额，分别为景祥A份额和景祥B份额。景祥A份额和景祥B份额的初始份额配比原则上不超过7:3。景祥A和景祥B的收益计算与运作方式不同。景祥A获取约定收益，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6个月开放一次申购与赎回业务。景祥B获取本基金在扣除景祥A的本金和应计收益后的全部剩余收益，景祥B封闭运作，封闭期为三年。景祥A和景祥B都不上市交易。

基金合同3年到期后，基金管理人有权在不召开本基金持有人大会的情况下，将本基金转换为大成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具体事项由基金管理人在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另行公告。

（3）景祥A的开放日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6个月即将届满的最后两个工作日。景祥A的开放日分为赎回开放日和申购开放日。每次景祥A开放时，第一个开放日为赎回开放日，第二个开放日为申购开放日。基金管理人在赎回开放日对景祥A份额持有人在赎回申请提交日提交的赎回申请进行受理，投资者可以在景祥A申购开放日进行景祥A的申购操作。景祥A第六次开放时，只开放赎回，不开放申购，赎回开放日为基金合同到期日。

景祥A的折算日为景祥A的申购开放日。折算日日终，景祥A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折算后，景祥A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景祥A份额数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景祥A折算日不对景祥B份额进行折算。具体的折算方式及折算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4）在每个景祥A的申购开放日，对于景祥A的申购申请，如果对景祥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进行确认后，景祥A的份额余额与景祥B的份额余额的比例小于或等于7:3，则所有经确认有效的景祥A的申购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如果对景祥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进行确认后，景祥A的份额余额与景祥B的份额余额的比例大于7:3，则在经确认后的景祥A的份额余额与景祥B的份额余额的比例不超过7:3的条件下，对全部有效景祥A申购申请按比例进行成交确认。

景祥A开放日的申购与赎回申请确认办法及确认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基金销售机构对景祥A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购和赎回申请。申购和赎回申请的确认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

（5）景祥A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获取约定收益，计算公式如下：

景祥A的年约定收益率（单利）=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利差（0-2.3%）

其中，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是指在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景祥A每个运作期起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年利率（当时适用利率）。利差由基金管理人在每一个运作期前根据国内利率市场变化予以确定，其取值范围从0%（含）到2.3%（含）。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结合国内利率市场情况，景祥A第四个运作期的利差确定为2.3%。

根据2015年5月7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为2.50%，如果中国人民银行在景祥A第四个运作期起始日（本次即为2015年5月20日）前不宣布调整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水平，则景祥A第四个运作期的年约定收益率为4.80%。

（6）对于已经持有景祥A份额的持有人，其持有的景祥A份额如转入第四个运作期，转入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7）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8）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9）风险提示：

本基金净资产优先分配予景祥A的本金及约定收益，剩余净资产分配予景祥B。景祥A具有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是如本基金净资产等于或低于景祥A的本金及约定收益的总额，本基金净资产全部分配予景祥A份额后，仍存在额外未弥补的景祥A份额本金及约定收益总额的差额，则不再进行弥补。在极端情况下，如果基金发生大幅度的投资亏损，景祥 A份额可能不能获得收益甚至可能面临本金受损的风险

（10）如有任何疑问，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cfund.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热线电话（400-888-5558）查询.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大成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光大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光大银行将于2015年5月11日起开始办理大成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光大银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有关详情：

1、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5

网址：www.cebbank.com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网址：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

关于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景祥A份额第四个运作期利差的公告

根据《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景祥A的年约定收益率（单利）=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利差（0-2.3%）。其中，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是指在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景祥A每个运作期起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年利率（当时适用利率）。利差由基金管理人在每一个运作期前根据国内利率市场变化予以确定，其取值范围从0%（含）到2.3%（含）。景祥A的年约定收益率计算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百分数的小数点后2位。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结合国内利率市场情况，景祥A第四个运作期的利差确定为2.3%。

根据2015年5月7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为2.50%，如果中国人民银行在景祥A第四个运作期起始日（本次即为2015年5月20日）前不宣布调整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水平，则景祥A第四个运作期的年约定收益率为4.80%。

风险提示：

1、本基金净资产优先分配予景祥A的本金及约定收益，剩余净资产分配予景祥B。景祥A具有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是如本基金净资产等于或低于景祥A的本金及约定收益的总额，本基金净资产全部分配予景祥A份额后，仍存在额外未弥补的景祥A份额本金及约定收益总额的差额，则不再进行弥补。在极端情况下，如果基金发生大幅度的投资亏损，景祥A份额可能不能获得收益甚至可能面临本金受损的风险。

2、本公告中关于景祥A第四个运作期年约定收益率推算是以中国人民银行于2015年5月7日公告的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为基础。如果中国人民银行在景祥A第四个运作期起始日前宣布调整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则景祥A年约定收益率有可能发生调整。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大成互联网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联讯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成基金"）与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讯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联讯证券将于2015年5月8日起开始办理大成互联网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联讯证券的相关规定。截至2015年5月8日，大成互联网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尚未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开放日期大成基金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有关详情：

1、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4

网址：www.lxzq.com.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网址：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网上直销通联支付交易费率的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联支付"）开展了以通联支付为第三方资金清算渠道的基金直销业务合作，并发布了相关业务公告。为更好的服务投资者，经与通联支付协商，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5月8日起对本公司网上直销通联支付渠道内的交通银行和中国银行交易费率进行调整。

一、适用对象及调整费率：

1、通联支付-交通银行：认购、申购及定投费率折扣调整为6折。

2、通联支付-中国银行：认购、申购及定投费率折扣调整为4折。

以上费率调整前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按照调整前的原费率执行；若以上费率调整后低于0.6%的，则按0.6%执行。

二、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相关账号和密码。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dcfund.com.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话费）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